

國立成功大學工程科學系碩士班學生修課規定

83年3月10日系務會議通過

83年5月12日系務會議通過

88年6月8日系務會議通過

89年2月17日系務會議通過

91年6月25日系務會議通過

95年2月27日系務會議通過

100年6月27日系務會議通過

105年11月30日系務會議通過

- 一、碩士班學生至少須修滿二十四學分(不含畢業論文、語文、寫作及專利類等相關課程不予承認，相關課程之認定請於選課前提出申請，由學術委員會審議之)及必修專題討論(一~四)方可畢業。
- 二、碩士生核心課程各組訂定之，核心課程成績須達 70 分以上方為通過及格。
- 三、碩士生如須至外校修課，須以國立台灣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交通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及國立中央、中興、中正、中山等學校開授之課程為原則。
- 四、碩士生須在本系修滿至少 15 學分，若未達前述規定學分數，則須由學術委員會審議。每學期所修之課程，須經指導教授簽名確認，該課程方為承認。
- 五、外籍生修課不受須在本系修滿至少 15 學分限制，所修課程由指導教授指定(含核心課程)。
- 六、本規定自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開始實施。

工程科學系研究所各組核心課程科目

甲組(控制與通訊)：(任選一科)

工科系開授：高等工程數學、隨機程序

數學系開授：分析通論(一)、代數通論(一)、作業研究(一)、泛函分析、高等線性代數

電通所開授：隨機程序

乙組(資訊與應用)：(任選一科)

工科系開授：高等工程數學、隨機程序、高等數值分析、計算機數學

數學系開授：數值分析(一)、數理統計(一)、機率論(一)、隨機過程

電通所開授：隨機程序

丙組(量子電腦)：(任選一科)

工科系開授：高等工程數學、隨機程序、高等數值分析

數學系開授：代數通論(一)、泛函分析、高等線性代數、富氏分析(一)、微分幾何導論
數值分析(一)、機率論(一)、隨機過程、變分學導論及其應用

物理系開授：原子分子物理、粒子物理(一)、量子力學(一)、量子力學(二)、粒子導論
光散射(一)、原子光學物理、量子光學、廣義相對論(一)、電動力學(一)
統計力學、計算物理

電通所開授：隨機程序

丁組(應用力學固力)：(任選一科)

工科系開授：高等工程數學、隨機程序、高等數值分析

數學系開授：古典力學、高等分析、高等線性代數、偏微分方程(一)、數值分析(一)
最佳化導論在無限維空間、變分學導論及其應用

物理系開授：液晶材料及顯示技術

電通所開授：隨機程序

戊組(應用力學熱流)：(任選一科)

工科系開授：高等工程數學、隨機程序、高等數值分析

數學系開授：數值分析(一)、代數曲線、代數幾何導論、古典力學、多元二次多項式
泛函分析、高等分析、高等線性代數、偏微分方程(一)、富氏分析(一)
基礎數值偏微分方程、微分幾何導論、數理統計(一)、應用數學導論(二)
數值偏微分方程(一)、變分學導論及其應用

物理系開授：原子分子物理、粒子物理(一)、量子力學(一)、量子力學(二)、粒子導論
光散射(一)、原子光學物理、量子光學、廣義相對論(一)、電動力學(一)
統計力學、計算物理

電通所開授：隨機程序

己組(系統整合)：(任選一科)

工科系開授：高等工程數學、隨機程序、高等數值分析

數學系開授：本系任一組選定科目均可

物理系開授：本系任一組選定科目均可

電通所開授：隨機程序

庚組(奈米生醫及光電)：(任選一科)

工科系開授：高等工程數學、隨機程序、高等數值分析

數學系開授：代數通論(一)、泛函分析、高等線性代數、富氏分析(一)、微分幾何導論
數值分析(一)、機率論(一)、隨機過程、變分學導論及其應用

物理系開授：量子力學(一) 電動力學(一) 統計力學

電通所開授：隨機程序